



陈秀良：

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福州分中心与被告陈秀良信用卡纠纷一案[(2022)闽0104民初44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福建]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  
2023年09月05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09月05日海峡网首页第二屏  
(本公告从“海峡网”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2月17日)